

证券代码：873860

证券简称：格林司通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无锡格林司通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
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无锡格林司通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11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无锡格林司通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——独立董事》等有关规定，作为无锡格林司通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，现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之相关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一、《关于取消独立董事及相关工作制度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我们认为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规，结合公司战略规划调整，拟不再设立独立董事工作岗位，已制定的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、《独立董事津贴制度》及公司其他制度中涉及独立董事相关事项的条款同步取消施行，系基于对公司业务发展情况的综合考虑，不存在损害公司、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公司董事会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 芮丹萍、夏卫军、张秀华

2024年12月3日